



汉代婚丧礼俗考

汉代婚丧礼俗考

杨树达

中国学术名著丛书





中国学术名著丛书

汉代婚丧礼俗考

杨树达



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杨树达 汉代婚丧礼俗考 / 杨树达著. — 长春: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 2017.2

(中国学术名著丛书)

ISBN 978-7-5581-1922-4

I. ①杨… II. ①杨… III. ①婚姻—风俗习惯—中国—汉代②葬俗—中国—汉代 IV. ①K892.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97606 号

杨树达 汉代婚丧礼俗考

著 者 杨树达

出版策划 杜贞霞

责任编辑 齐琳 史俊南

封面设计 映象视觉

开 本 710mm × 1000mm 1/16

字 数 194 千字

印 张 13.5

版 次 2017 年 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电 话 总编办: 010-63109269

发行部: 010-51396619

印 刷 三河市京兰印务有限公司

ISBN 978-7-5581-1922-4

定价: 36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自 序 / 1

第一章 婚 姻 / 3

第一节 议 婚 / 3

第二节 婚 仪 / 10

第三节 婚 年 / 20

第四节 重 亲 / 24

第五节 绝 婚 / 31

第六节 改嫁改娶 / 39

第七节 妾 媵 / 49

第二章 丧 葬 / 52

第一节 沐浴饭含 / 52

第二节 衣 衾 / 54

第三节 棺 槨 / 60

第四节 发丧受吊 / 75

- 第五节 送 葬 / 80
- 第六节 从葬之物 / 85
- 第七节 葬 期 / 96
- 第八节 坟 墓 / 108
- 第九节 归 葬 / 145
- 第十节 合 葬 / 155
- 第十一节 祔 葬 / 161
- 第十二节 改 葬 / 164
- 第十三节 赙 赠 / 167
- 第十四节 护 丧 / 171
- 第十五节 丧 期 / 174
- 第十六节 居丧之礼 / 197
- 第十七节 上 冢 / 201

自序

往岁余治《汉书》，颇留意于当世之风俗，私以小册逐录其文，未遑纂辑也。会余以班书授清华大学诸生，诸生中有以汉俗为问者，乃依据旧录，广事采获，成此婚丧二篇；见者颇喜其翔实，而予友曾君星笠乃见誉以为为史学辟一新径途，余知其阿好，未敢以自任也。惟余时闻今之治史者颇以国史史料不足为言，夫云史料不足者，必先尽取现存之史料一一搜讨而类聚之，至于无可复搜无可复聚，而后知其果不足也。余今敢问：今之言者曾为此搜讨类聚之一段工夫否乎？如其未也，则吾人今日处地大物博富有矿藏之中国，固日日仰屋嗟贫矣，然吾中国果贫乎？抑由于国人之怠缓乎？今之持史料不足之说者，得毋类此乎？余区区此册，岂足与于述作之林，特欲令世之治史者知古人一言半语，皆吾史料之所存，必搜罗剔抉至于物无弃材而后始可断言其为丰为歉。然则今之持史料不足之论者，姑俟十年二十年之后发言，殆未晚也。民国廿二年九月二十一日，长沙杨树达序于北平回回营寓之积微居。

第一章 婚 姻

第一节 议 婚

欲为婚，夫家或介者先请于女家，或得请。

《汉书》九十七上《孝宣许后传》云：时许广汉有女平君，年十四五，当为内者令欧侯氏子妇。临当入，欧侯氏子死。其母将行卜相，言当大贵，母独喜。张贺闻许啬夫有女，乃置酒请之。酒酣，为言：“曾孙体近，下人乃关内侯，可妻也！”广汉许诺。明日，姬闻之，怒。广汉重令为介，遂与曾孙。

《后汉书》三十二《樊儵传》云：弟鲋为子赏求楚王英女敬乡公主，儵闻而止之，曰：“建武时，吾家并受荣宠，一宗五侯。时特进一言，女可以配王，男可以尚主，但以贵宠过盛即为祸患，故不为也。且尔一子，奈何弃之于楚乎？”鲋不从。其后楚事发觉，帝追念儵谨恪，又闻其止鲋婚事，故其诸子得不坐焉。《后汉书》八十三《逸民·戴良传》云：良五女并贤，每有求姻，辄便许嫁。

或不得请。

《汉书》八十《淮阳宪王传》云：赵王复使人愿尚女，聘金二百斤，博未许。

《汉书》九十三《董贤传》云：王闾妻父萧咸，前将军望之子也。久为郡守，病免，为中郎将，兄弟并列。贤父恭慕之，欲与结婚姻。闾为贤弟驸马都尉宽信求成女为妇，咸惶恐不敢当。私谓闾曰：“董公为大司马，册文言允执其中。此乃尧禅舜之文，非三公故事，长老见者莫不心惧。此岂家人子所能堪耶！”闾性有知略，闻咸言，心亦悟。乃还报恭，深达咸自谦薄之意。恭叹曰：“我家何用负天下，而为人所畏如是？”意不说。

《后汉书》七十八《宦者·单超传》云：徐璜兄子宜为下邳令，暴虐尤甚。先是求故汝南太守李嵩女，不能得。及到县，遂将吏卒至嵩家载其女归，戏射杀之，埋著寺内。

《魏志》二十一《王粲传》云：粲父谦，为大将军何进长史。进以谦名公之胄，欲与为婚，见其二子，使择焉，谦弗许。

亦有发议自女子之亲族者，亦或许。

《汉书》一《高帝纪》云：吕公者，好相人。见高祖状貌，因重敬之，引入，坐上坐。酒阑，吕公因目固留高祖。竟酒后，吕公曰：“臣少好相人，相人多矣，无如季相，愿季自爱！臣有息女，愿为箕帚妾。”酒罢，吕媪怒吕公曰：“公始当欲奇此女，与贵人。沛令善公，求之，不与，‘何自妄许与刘季？’”吕公曰：“此非儿女子所知。”卒与高祖。吕公女，即吕后也。

《汉书》四十《陈平传》云：及平长，可取妇，富人莫与者；贫者，平亦愧之。久之，户牖富人张负有女孙，五嫁，夫辄死，人莫敢取，平欲得之。邑中有大丧，平家贫，侍丧以先后罢为助。张负既见之丧所，独伟视平，平亦以故后去。负随平至其家，家乃负郭穷巷，以席为门，然门外多长者车辙。张负归，谓其子仲曰：“吾欲以女孙予陈平。”仲曰：“平贫不事事，一县中尽笑其所为，独奈何予之女！”负曰：“固有美如陈平长贫者乎！”卒与女。

或不许焉。

《后汉书》八十三《逸民·梁鸿传》云：鸿归乡里，势家慕其高节，多欲女之，鸿并绝不娶。

又有由女子自主之者。

《汉书》三十二《张耳传》云：外黄富人女甚美，庸奴其夫，亡邸父客。父客谓曰：“必欲求贤夫，从张耳。”女听，为请决嫁之。女家厚俸给耳。

《汉书》五十五《卫青传》云：平阳侯曹寿尚武帝姊阳信长公主，寿有恶疾，就国。长公主问：“列侯谁贤者？”左右皆言大将军。主笑曰：“此出吾家，常骑从我，奈何？”左右曰：于今尊贵无比。于是长公主风白皇后，皇后言之，上乃诏青尚平阳主。如淳曰：本阳信长公主也。为平阳侯所尚，故称平阳主。

《后汉书》八十三《逸民·梁鸿传》云：同县孟氏有女，状肥丑而黑，力举石臼，择对不嫁。至年三十，父母问其故，女曰：“欲得贤如梁伯鸾者。”鸿闻而聘之。

若不待父母之命而私奔，则见怒于其父母。

《汉书》五十七《司马相如传》云：临邛多富人，卓王孙僮客八百人，程郑亦数百人。乃相谓曰：“令有贵客，为具召之。”并召令。令既至，卓氏客以百数。至日中，请司马长卿，长卿谢病不能临。临邛令不敢尝食，身自迎相如，相如为不得已而强往，一坐尽倾。酒酣，临邛令前奏琴，曰：“窃闻长卿好之，愿以自娱！”相如辞谢，为鼓一再行。是时卓王孙有女文君新寡，好音，故相如缪与令相重而以琴心挑之。相如时从车骑雍容闲雅，甚都。及饮卓氏弄琴，文君窃从户窥，心说而好之，恐不得当也。既罢，相如乃令侍人重赐文君侍者通殷勤，文君夜亡奔相如，相如与驰归成都，家徒四壁立。卓王孙大怒曰：“女至不材，我不忍杀，一钱不分也！”人或谓王孙，王孙终不听。

夫家择妇，有以形相者。

《汉书》八十九《循吏·黄霸传》云：始霸少为阳夏游徼，与善相人者共载出，见一妇人。相者言：“此妇人当富贵。不然，相书不可用也。”霸推问之，乃其乡里巫家女也。霸即取为妻，与之终身。

有以才贤者。

《华阳国志》卷十中云：阳姬，武阳人也，生自寒微，父坐事闭狱。杨涣始为尚书郎，告归，郡县敬重之，姬为处女，乃邀道扣涣马讼父罪，言辞慷慨涕泣。涣恩告郡县，为出其

父，因奇其才，为子文方聘之。

有以门第者。

《汉书》九十三《董贤传》云：王闳妻父萧咸，前将军望之子也，久为郡守，病免为中郎将，兄弟并列。贤父恭慕之，欲与结婚姻。

有以吉祥者。

《汉书》九十七下《外戚传》云：中山卫姬，平帝母也。父子豪。子豪女弟为宣帝婕妤，生楚孝王：长女又为元帝婕妤，生平阳公主。成帝时，中山孝王无子，上以卫氏吉祥，以子豪少女配孝王。树达按：成帝所谓吉祥，盖以卫氏女多嫁皇室生子女故也。

有以货财者。

《汉书》四十《陈平传》云：见前。

树达按：平以妻贫家女为愧，而欲得五嫁夫辄死之女，意在货财明矣。

妇家择婿有以形相者。

《汉书》一《高祖纪》云：吕公曰：臣少好相人。相人多矣，无如季相。臣有息女，愿为箕帚妾。

《汉书》四十《陈平传》云：张负曰：固有美如陈平长贫者乎！《太平御览》五百四十一引《吴书》云：陶谦字恭祖，

丹阳县人。甘公出，遇之涂，见其容貌，异而呼之，住车与语，甚悦之，因许妻以女。甘夫人怒曰：闻陶家儿游戏无度，如何以女许之？甘公曰：彼有奇表，后必大成。遂与之，后为徐州牧。

有以才贤者。

《汉书》三十二《张耳传》云：父客曰：必欲求贤夫，从张耳。《后汉书》七十三《公孙瓒传》云：瓒为人美姿貌，大音声，言事辩慧，太守奇其才，以女妻之。

《后汉书》八十四《列女传》云：勃海鲍宣妻者，桓氏之女也，字少君。宣尝就少君父学，父奇其清苦，故以女妻之。

《太平御览》五百四十一引《郑玄别传》云：故尚书左丞同县张逸，年十三，为县小吏，君谓之曰：尔有赞道之质，玉虽美，须雕琢而成器，能为书生以成尔志否？对曰：愿之。乃遂拔于其辈，妻以弟女。

《华阳国志》卷十下云：李燮，太尉固子也。父死时，二兄亦死，燮为姊所遣，随父门生王成亡命徐州，佣酒家，酒家知非常人，以女妻之。

有男女尚未生而父母即约为婚姻者，则后世指腹为婚之习也。

《后汉书》十七《贾复传》云：复北与五校战于真定，大破之，复伤创甚。光武大惊，曰：“我所以不令贾复别将者，为其轻敌也。果然失吾名将！闻其妇有孕，生女邪，我子娶之；生男邪，我女嫁之，不令其忧妻子也。”

至若以一时政治关系而约婚姻，盖特例云。

《史记》七《项羽纪》云：张良出要项伯，项伯即入见沛公，沛公奉卮酒为寿，约为婚姻。

《后汉书》二十一《刘植传》云：时真定王刘扬起兵以附王郎，众十余万。世祖遣植说扬，扬乃降。世祖因留真定纳郭后。后即扬之甥也，故以此结之。

民间狡黠者或以一女许数家，往往涉讼焉。

《潜夫论》五《断讼篇》云：或妇人之行，贵令鲜絜，今以适乙矣，无颜复入甲门，县官原之，故令使留所既入家；必未昭治乱之本原，不惟贞絜所生者之言也。贞女不二心以数变，不枉行以遗忧，一许不改，盖所以长贞絜而宁父兄也。其不循此而二三其德者，此本无廉耻之家，不贞专之所也。若然之人，又何丑吝！今婚姻无相诈，非人情之不可能者也，是故不若立义顺法遏绝其原。诸一女许数家，虽生十子更百赦，勿令得蒙，一还私家，则此奸绝矣。不则髡其夫妻，徙千里外剧县，乃可以毒其心而绝其后，奸乱绝则太平兴矣。

两家门第以相当为主，故有士大夫与宦官为婚姻者，则为时讥毁。

《后汉书》四十四《胡广传》云：及共李固定策，大议不全，又与中常侍丁肃婚姻，以此讥毁于时。

寒微之家得与士大夫为婚，则必蒙其援助。

《华阳国志》卷十中《阳姬传》云：姬，武阳人也，生自寒微，父坐事闭狱。杨涣始为尚书郎，告归，郡县敬重之。姬

乃邀道扣渎马讼父罪，言辞慷慨涕泣。渎奇其才，为子文方聘之。结婚大族，二弟得仕宦，遂世为宦门。

至汉之末世，著姓不欲与王侯为婚，盖特异之事也。

《群书治要》引仲长统《昌言》云：故姓族之殷不与王侯婚者，不以其五品不和睦，闺门不洁盛耶？

第二节 婚 仪

婚仪亦如古之六礼，首纳采。

《汉书》九十七下《外戚·孝平王皇后传》云：莽欲依霍光故事以女配帝，太后意不欲也。莽设变诈，令女必入，因以自重，太后不得已而许之。遣长乐少府夏侯藩、宗正刘宏、少府宗伯凤、尚书令平晏纳采。师古曰：纳采者，《礼记》云：婚礼，纳采，问名，谓采择其可者。

《后汉书》十下《懿献梁皇后传》云：纳采雁璧乘马束帛，一如旧典。惠栋《补注》引《汉杂事》云：以黄金二万斤、马十二匹、玄纁谷璧以章典礼。

《后汉书》十下《献穆曹皇后传》云：操进三女宪、节、华为夫人，聘以束帛玄纁五万匹。

《后汉书》八十四《列女·皇甫规妻传》云：规卒时，妻年犹盛，而容色美。后董卓为相国，承其名，聘以辎辘百乘、马二十匹，奴婢钱帛充路。

《艺文类聚》引郑众《婚礼谒文》云：纳采，始相与言语采择可否之时。

百官纳采，用玄纁、羊、雁等礼物凡三十种。

《通典》五十八云：后汉郑众百官六礼辞大略同于周制，而纳采女家答辞，末云：奉酒肉若干，再拜反命。其所称前人，不云吾子，皆云君。六礼文皆封之，先以纸封，表又加以皂囊，著篋中，又以皂衣篋，表讫，以大囊表之，题检文，言：谒表某君门下。其礼物凡三十种，各有谒文，外有赞文各一首。封篋表讫，蜡封，题用皂帔盖于箱中，无囊表，便题检文，言：谒篋某君门下，便书赞文，通共在检上。

礼物：案以玄纁，羊，雁，清酒，白酒，粳米，稷米，蒲，苇，卷柏，嘉禾，长命缕，胶，漆，五色丝，合欢铃，九子墨，金钱，禄得香草，凤凰，舍利兽，鸳鸯，受福兽，鱼，鹿，乌，九子妇，阳燧。

物有谒文，

《通典》五十八云：总言言物之印象者，玄象天，纁法地。羊者，祥也，群而不党。雁则随阳。清酒降福。白酒欢之由。粳米养食。稷米粢盛。蒲众多性柔。苇柔之久。卷柏屈卷附生。嘉禾须禄。长命缕缝衣。延寿胶能合异类。漆内外光好。五色丝章采，屈伸不穷。合欢铃音声和谐。九子墨长生子孙。金钱和明不止。禄得香草为吉祥。凤凰雌雄伉合偕。舍利兽廉而谦。鸳鸯飞止须匹，鸣则相和。受福兽体恭心慈。鱼处渊无射。鹿者禄也。乌知反哺，孝于父母。九子妇有四德。阳燧成明安身。又有丹为五色之荣，青为色首，东方始。严可均云：此即谒文之约文。盖礼物三十种各有谒有赞，各题在检上。

婚礼谒文，

《艺文类聚》四十引郑众云：纳采，始相与言语采择可否之时。问名，谓问女名将归卜之也。纳言，谓归卜吉，往告之也。纳征，用束帛，征成也。请期，请吉日将迎，亲谓成礼也。

有赞文。

《艺文类聚》九十一引郑众《婚礼谒文赞》云：雁候阴阳，待时乃举，冬南夏北，贵有所。

《艺文类聚》八十五又引云：粳米馥芬，婚礼之珍。《太平御览》八百四十又引云：稷为天官。

《御览》九百八十九又引云：卷柏药草，附生山颠，屈卷成性，终无自伸。

《初学记》二十七又引云：嘉禾为谷，班禄是宜，吐秀五七，乃名为嘉。

《御览》八百三十又引云：长命之缕，女工所为。

《初学记》二十一及《御览》六百二又引云：九子之墨，藏于松烟，本性长生，子孙图边。

《御览》八百三十六又引云：金钱为质，所历长久，金取和明，钱用不止。

《御览》九百十三又引云：舍利为兽，廉而能谦，礼义乃食，口无讥愆。

按以上为雁，粳米，稷，卷柏，嘉禾，长命缕，九子墨，金钱，舍利兽九物之赞也。

《艺文类聚》九十二又引云：雌雄相类，飞止相匹。

按此二语严可均谓是鸳鸯鸟赞，是也。